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及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相关情况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刘宝东先生的辞职报告。

刘宝东先生因个人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及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刘宝东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刘宝东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鉴于刘宝东先生辞职，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数低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新职工代表之日起生效。辞职报告生效前，刘宝东先生将继续履行职工代表监事职责。公司将依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职工代表监事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选举、聘任工作。

二、独立董事辞职的相关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李华杰先生于近日向公司递交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李华杰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新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辞职报告生效前，李华杰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截至本公告日，李华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将依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刘宝东先生、李华杰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持续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刘宝东先生、李华杰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备查文件：

1. 刘宝东先生、李华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5日